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

地址：10075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2段51號9樓
電話：(02)3343-6411
傳真：(02)2357-0679
承辦人：陳晟鐘

受文者：本局新竹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01月20日
發文字號：防檢四字第1031492852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影本（含公告附件）

主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於103年1月20日以農授防字第1031492852號公告修正「應施檢疫動植物品目表」內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2005節「酸漬除外之其他調製或保藏蔬菜，未冷凍，第2006節之產品除外」及貨品號列2008.99.91.30-4「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薑」之備註欄規定，公告影本如附件，請查照。

正本：財政部關務署、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本局基隆分局、本局新竹分局、本局臺中分局、本局高雄分局、本局動物檢疫組、本局植物檢疫組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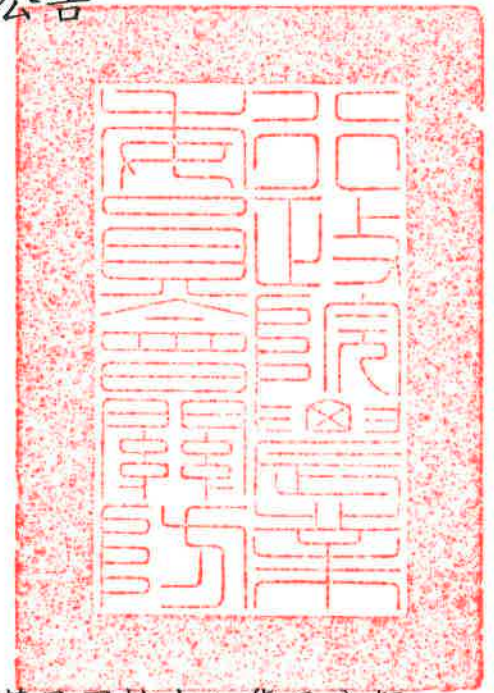
電子公文
2014-04-21
交換章
08:43:1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總收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01月20日
發文字號：農授防字第1031492852號



主旨：修正「應施檢疫動植物品目表」內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2005節「酸漬除外之其他調製或保藏蔬菜，未冷凍，第2006節之產品除外」及貨品號列2008.99.91.30-4「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薑」之備註欄規定如附件，並自即日生效。

依據：植物防疫檢疫法第3條。

主任委員 陳保基

本案授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執行

附件

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 C C C Code				檢查 號 碼 CD	貨名	Description of Goods	備註 (異動別) Remarks
稅則號列		統計號別 SC					
Tariff NO.							
2005					酸漬除外之其他調製或保藏蔬菜，未冷凍，第2006節之產品除外	Other vegetables, prepared or preserved therwise than by vinegar or acetic acid,not frozen, other than products of heading No.20.06	如內部組織已達加工狀態者免施檢疫 Inspection is not required for products processed thoroughly.
2008	99	91	30	4	其他方式調製或保藏之薑	gingers, other wise prepared or preserved	如乾燥、製粉或內部已達加工狀態者免施檢疫 Inspection is not required for products dried, ground, or processed thoroughly.